

深圳市福田区民政局

福民函〔2024〕37号

关于福田区八届人大四次会议第 20240258 号 建议的答复

余海蓉、杨坤、李惠鸿等代表：

各位代表提出的《关于加强社区“长者食堂”规范化运营建议》收悉，我局高度重视，组织相关科室和职能部门对该建议进行了认真研究。结合福田区老年人的人口特点及养老服务需求，你们在建议中呼吁提升助餐服务，优化系统功能，营造长者助餐服务良性发展环境，加强宣传引导等，我们将在政策制定和具体工作中充分吸收采纳，现将有关情况答复如下：

一、福田区长者助餐工作基本情况

自 2019 年起，福田区通过整合社区资源、引导社会力量参与、建立完善的助餐管理及扶持政策等措施，在全区 10 个街道大力建设长者饭堂。截至 2024 年 4 月，福田区累计建成长者饭堂及社区助餐点 48 家，累计服务 369.7 万人次，既较好解决了老年人的就餐问题，也为他们提供了相互交流、融入社会的平台。

二、办理情况

（一）完善政策，加大保障“力度”

2019年以区政府名义印发《福田区长者食堂建设运营管理办法（暂行）》（以下简称《办法》），并在2021年进行修订。《办法》明确部门、街道职责分工，对长者饭堂建设、运营管理等方面工作进行全面规范和指导，明确供餐标准，快速有效整合了各类资源。我区长者饭堂供应餐品以营养套餐、自助餐、粤式茶点和面点为主，餐品单价5—25元不等，老年人按需选择用餐。个别长者饭堂曾发生供应冷冻包点、生鸡蛋等有违国家、省、市、区开展长者助餐服务初衷的事件，我局已指导街道办督促长者助餐单位进行整改。同时，为顺应长者助餐服务行业发展，进一步完善长者助餐服务政策，我局积极推动市民政局制定《深圳市长者助餐服务提质增效行动计划（2024—2026年）》，适时调整优化长者助餐补贴机制，从供方入手通过将消费单笔金额与运营补贴挂钩，实现供餐品类和价格引导，目前该文件正处于法制审查阶段。

（二）多元参与，拓展融合“深度”

一是通过在既有18个养老设施中融入长者饭堂，建立长者饭堂的“基本盘”；二是鼓励社会企业参与长者助餐体系建设，成功引入面点王、永和大王、红荔村等大型餐饮企业，提供多元化多层次长者助餐服务；三是整合政府物业资源，在全市率先探索“政府+市场”政企合作建设社区嵌入式助餐服务设施，分别在福保街道益田社区、梅林街道梅林一村社区两个大型社区，建设

全市首批社区数字健康食堂，打造全龄友好服务场景；四是动员慈善组织为长者饭堂捐赠“便民车”，助力机构开展送餐服务。

（三）提质保量，提升服务“温度”

一是加强供餐服务监管，全区实现长者饭堂食品安全量化“B级”及以上全覆盖，其中9家达到“A级”。引入第三方对全区48家长者饭堂进行常态化食品安全检查，确保吃得放心；二是持续开展评估监督，委托专业第三方机构，开展长者饭堂年度运营评估，从服务响应度和满意度、个性化服务需求供给、供餐品类、信息公开、安全生产、定价和资助申领情况等方面全方位客观监管评价长者助餐机构运营情况；三是探索打通助餐数据与老年人健康数据，推动数据间精准匹配，推荐营养餐食，倡导健康饮食。

（四）科技赋能，提高补贴“精度”

以“i深圳APP”为依托，加载长者饭堂模块，实现政府、机构和服务对象互联互通。同时，建立全区通补结算机制，实现户籍长者跨街道通吃通享；并可通过人脸识别、身份证、颐年卡等不同方式进行快速核验，持续完善长者助餐管理系统功能，减少系统受政务网络服务器资源有限、省市频繁数据安全攻防演练和检测等因素影响，将长者助餐管理系统纳入“智慧民政”平台升级改造，将进一步优化长者体验感。

三、下一步计划

接下来，福田区将在提高长者饭堂可持续运营能力、做好长者科学膳食服务、进一步提高长者助餐服务便利度上持续努力，

以办好市民群众身边事为立足点，推动街社高质量发展，助力“百千万工程”。

一是进一步挖掘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星光老年之家等场地设施资源，在全区建设超300家居家社区养老服务驿站，做好服务衔接和资源整合，因地制宜为社区长者提供助餐、餐食保温保鲜等服务，让长者饭堂服务半径更短，服务长者更方便。

二是适时修订《福田区长者饭堂建设运营管理办法》，深入宣传长者助餐“老人支付一点、政府补贴一点、企业让利一点、慈善捐赠一点”的理念，平衡好长者饭堂公益和市场的双重属性，确保长远可持续发展。

再次感谢您们对福田区养老工作的关心和关注，我们将进一步加强工作，努力打造老有颐养民生幸福城区，提升养老服务综合水平。

福田区民政局

2024年6月24日

（联系人：赵兵伟，联系电话：16675578021）